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陳麗絹
電話：04-7531435
電子信箱：A10012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溪州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000034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年實施計畫、活動紀錄表及明細表及競賽活動指定書目等(共6個電子檔)
(0003483A00_ATTCH1.doc、0003483A00_ATTCH4.ods、0003483A00_ATTCH5.ods、
0003483A00_ATTCH6.pdf、0003483A00_ATTCH7.odt、0003483A00_ATTCH8.odt)

主旨：檢送「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110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實施計畫」，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踴躍參與。

說明：

- 一、依據「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及「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競賽活動作業規定」暨國家文官學院109年12月18日國院數字第1090800251號函辦理。
- 二、本縣109年度參加「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獲國家文官學院評定為縣(市)政府組第一名殊榮，感謝全體同仁積極推動及參與，110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仍請各機關單位學校所屬同仁積極參與，爭取本縣佳績。
- 三、另為配合文官學院閱讀推廣活動評分方式，各機關學校推廣相關之導讀會、讀書會、心得寫作研習、成立閱讀網站專區或部落格等各式閱讀推廣活動，機關學校及同心圓於報送成果時須提供相關活動紀錄表及明細表，如有網站專區或部落格推廣訊息等，則附網頁截圖以資證明，無須檢

人事室 收文:110/01/08



1100000108

有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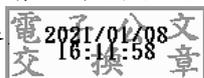


附簽到表等相關佐證資料，並分別依機關學校及同心圓填報活動紀錄表及活動明細表，核（簽）章後提報本府人事處。

四、本縣專書閱讀寫作投稿方式，請依活動實施計畫內容辦理，並請至本府激勵精進方案線上系統/讀書會/110年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進行線上投稿。

正本：本府各處、本府所屬各機關(彰化縣警察局除外)、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